

家族衰史与鲁迅小说的骨骼和血肉

王培元

内容提要 生长于一个聚族而居的士大夫家庭的鲁迅，耳闻目睹了家族衰败过程中种种人生苦难和丑陋的人性图景，这种阅历极大地影响了他的个性心理和人格的形成，及其文学的思想精神取向。他既毫不妥协地反叛旧传统，愤怒地控诉“吃人”的罪恶，无情地“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又自觉地背负起家族与礼教、传统和历史的罪孽及黑暗，从而创造出了将自己的“血肉”同“骨骼”融为一体、具有“赎罪”和“耻辱”意识、私人性与公共性息息相通的伟大文学。

关键词 鲁迅；家族史；狂人日记；孤独者

—

1918年发表《狂人日记》之前，鲁迅曾有过一个相当长的“隐默”^[1]时期。在漫长的岁月里，他孤寂地面对内心世界，独自进行着深沉的思索，意识到自己“决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2]，也对自身所背负的沉重黑暗有了更清醒的体认。正因为如此，他笔下作为其精神自况性的艺术化身的狂人，虽与他早年召唤的“精神界之战士”^[3]都属于思想启蒙者谱系，但由于木山英雄所谓“独醒”^[4]的意识，二者之间便显示出了某种重要的差异。

精神界战士以“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5]的社会性行为，来达到“动吭一呼，闻者兴起”^[6]的现实目的，其思想精神指向是简单明晰的；相比之下，狂人形象的人格心理内涵，则显然要复杂深邃得多。他既是吃人礼教的大胆揭露者和吃人世界的勇敢反叛者，又是吃人者的兄弟，而且还曾于无意之中也吃过人。鉴于此，竹内好把《狂人日记》称为“赎罪的文学”^[7]；丸尾常喜则认为鲁迅所表现的，其实是一种“耻辱意识”^[8]。

竹内好把鲁迅发表《狂人日记》以前，在北京生活的所谓“蛰伏的时期”，视为鲁迅形成堪称“骨骼”的“赎罪文学”的一个“决定性时机”，

说他在“酝酿着呐喊的凝重的沉默”里，抓到了对其一生来说都具有决定意义的，可以叫做“回心”的那种东西^[9]，并独具只眼地指出，鲁迅文学并不是为人生、为民族或者为国家的。对于此类解释，竹内好“站在把鲁迅称为赎罪文学的体系上”发出了自己的“抗议”^[10]。

其实不妨说，在鲁迅的文学中，为人生、为民族的现实社会指向，是作为“骨骼”而存在的；而所谓“赎罪”和“耻辱”的精神内涵，则是属于他个人“血肉”的东西。这一点，正是鲁迅文学中始终腾沸着灼热的“血的蒸气”^[11]、翻涌着自己也“烧”在里面的炽烈滚烫的情感激流的根本原因。

在鲁迅文学诞生的过程中，1917年8月9日以降钱玄同到S会馆的多次访谈，尤其是他与鲁迅关于“铁屋子”^[12]的对话，起到了重要作用。钱玄同拜访的不止鲁迅，还有其弟周作人。那时，他们俩都住在会馆里的“补树书屋”。后来钱玄同追述道，“我十分赞同（陈）仲甫所办的《新青年》杂志，愿意给它当一名摇旗呐喊的小卒，我认为周氏兄弟的思想是海内数一数二的，所以竭力怂恿他们给《新青年》写文章。七年一月起，就有启明的文章”^[13]。

正如钱玄同所说，从1918年1月起，周作人就在《新青年》连续发表了几篇关于陀思妥耶夫斯基、库普林和索洛古勃的译文。而直到这一年5

月，鲁迅才在《新青年》第4卷第5号发表了《狂人日记》。他出手的速度慢于二弟，似乎显得有些迟疑。恐怕这与其不同于周作人的特殊的生活和精神历程，以及对于究竟要不要唤醒铁屋子里中熟睡的人们的独特看法有关，就像他在《〈呐喊〉自序》里所谈到的。《狂人日记》尽管问世时间稍晚，但立即引起了进步思想界的极大震动。

如上所述，从史书每页都写着的“仁义道德”的字缝里，发现了“吃人”两个字，并奋力喊出“救救孩子”的狂人^[14]，其实在一定意义上，就是鲁迅在1907年撰写的《摩罗诗力说》中呼唤企盼的“作至诚之声，致吾人于善美刚健者”“作温煦之声，援吾人出于荒寒者”的“精神界之战士”^[15]。

在《摩罗诗力说》一文中，他认为诗人是“撷人心者”，并且深信：“凡人之心，无不有诗，如诗人作诗，诗不为诗人独有，凡一读其诗，心即会解者，即无不自有诗人之诗。无之何以能解？惟有而未能言，诗人为之语，则握拨一弹，心弦立应，其声澈于灵府，令有情皆举其首，如睹晓日，益为之美伟强力高尚发扬，而污浊之平和，以之将破。平和之破，人道蒸也。”^[16]所以，他热切期待能发出“刚健抗拒破坏挑战之声”^[17]的“摩罗诗人”的出现，以诗来撷人心，“使之兴起”^[18]。

然而，事实却给了鲁迅完全相反的教训：“叫喊于生人中，而生人并无反应，既非赞同，也无反对”，于是，他尝到了“如置身毫无边际的荒原”的“悲哀”和“寂寞”^[19]。加之后来又“亲历或旁观过几样更寂寞更悲哀的事”，遂使他回到古代去，沉入国民中，陷入了“麻醉自己的灵魂”的精神状态^[20]。

“赎罪”和“耻辱”的意识，便同时深深植根于这样的心理状态和精神背景之中。那么，赎罪究竟所赎何罪，又是什么让鲁迅萌生耻辱意识？所谓“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21]，具体内涵到底指的是什么？倘如研究者所说，狂人即为鲁迅内在意识中的另一个自我^[22]，那么，上述这些问题对于他来说，究竟又意味着什么呢？

“我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是狂人在想到“四千年来时时吃人的地方，今天才明白，我也在其中混了多年”之后，作出的使他深陷于苦痛之中的一个理智判断。接着，是“大哥正

管着家务，妹子恰恰死了，他未必不和在饭菜里，暗暗给我们吃”^[23]一句，再次使用了“未必”一词，表明狂人亦即鲁迅解剖自我的严峻态度。而深深打动竹内好的，正是鲁迅作为“强烈的生活者”和“彻底到骨髓的文学者”的这种“严峻”^[24]。

最后，狂人得出了自己已“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25]的结论，“吃人”也因而获得了更加深广的象征性意涵，不再仅仅是发生在“我”的身上、“我”的近旁及其家庭内部的个体事件和孤立现象，而是与四千年历史时空中所有的黑暗残暴和罪行，产生了普遍而广泛的社会文化关联。当狂人意识到自己既是吃人礼教、吃人社会的发现者和反叛者，又是吃人历史和文化的一部分、吃人世界的一员时，他，亦即背后的鲁迅，便萌发出强烈的“耻辱意识”：“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我，当初虽然不知道，现在明白，难见真的人！”^[26]可见，罪恶感与耻辱感的发生，源于狂人彻底的思想醒悟：自己与吃人社会存在着无法割断的联系；他想从吃人的邪恶世界中极力挣扎出来，却根本无法做到。创作《狂人日记》前后或更早些时候，弥天的“黑暗”，便像竹内好所说的“影子般的东西”^[27]，一直纠缠着鲁迅。背负着这样的精神重担，怀着“赎罪”的意念，他度过了自己的一生。

“我的确时时解剖别人，然而更多的是更无情面地解剖我自己，发表一点，酷爱温暖的人物已经觉得冷酷了，如果全露出我的血肉来，末路正不知要到怎样。”^[28]正如竹内好所说，《墓碣文》中“有一游魂，化为长蛇，口有毒牙。不以啖人，自啖其身，终以殒颠”这些“以生命的残骸代替生命”的文字，就是“鲁迅的自画像”^[29]。《狂人日记》便是一篇“自啖其身”“露出自己血肉”的作品，它给鲁迅文学定下了“抉心自食”“创痛酷烈”^[30]的卓特的精神调性。

而那时《新青年》的主将和前驱者是“不主张消极的”^[31]，鲁迅也愿意遵奉他们的命令，与其取同一步调，所以在自己的小说里“删削些黑暗，装点些欢容，使作品比较的显出若干亮色”^[32]。到1918年冬写《孔乙己》时，也许他开始有意识地不再像《狂人日记》那样痛切地彻底袒露“自己的血肉”，直到“五四”落潮期再次提笔创作《祝

福》为止。

《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和《故乡》等作品中，尽管皆有作者自传性的人物形象，他们或议论愤激痛切，或满怀深沉的忧思，或展开峻切的反省，但均未像具有复杂文化人格取向的狂人那样，毫不留情地直面、发掘那些最切己最苦痛的生命体悟和人生感受的经验，因而“赎罪”与“耻辱”的意识并不明显。由此或可断言，鲁迅所谓“自己的血肉”，必定是最内在于自我生命和精神世界的那些幽暗的人生经验，而且具有与其个体的生命事件存在着紧密联系的隐秘性质，成为他无法解开的心结和难以言说的深深的隐痛；否则，那浓重的大黑暗，就不会如影随形地相伴他的一生。

二

与在《鲁迅的故家》《鲁迅小说里的人物》《鲁迅的青年时代》《知堂回想录》等自述作品中反复写到祖父的周作人不同，鲁迅留下的此类文字本来就很少，而他对祖父的回忆和追述则更为鲜见。祖父在家族中的实际地位和作用，及其对鲁迅个人的重要影响，与他的缄默与回避之间，存在着近乎谜一般的反差。

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包括自传、散文在内的鲁迅的许多文章，以及具有自传元素的小说等作品，都关涉到父亲和母亲，乃至祖母，但唯独没有祖父。如《阿长与〈山海经〉》《〈二十四孝图〉》《琐记》《〈呐喊〉自序》等多次提到母亲，《自言自语》和《父亲的病》直接描写父亲的病与死，《我的种痘》里出现了父亲的形象，《〈二十四孝图〉》和《琐记》也都提及父亲，《〈呐喊〉自序》则写到父亲的久病和亡故，这导致他的家庭从小康坠入困顿；《故乡》《兔和猫》和《社戏》中，有“我”和母亲的形象；《在酒楼上》的重要角色，是鲁迅自况性的人物吕纬甫与他的母亲。

在《俄文译本〈阿Q正传〉著者自叙传略》中，他写道：“我于一八八一年生在浙江省绍兴府城里的一家姓周的家里。父亲是读书的；母亲姓鲁，乡下人，她以自修得到能够看书的学力。听人说，在我幼小时候，家里还有四五十亩水田，并不

很愁生计。但到我十三岁时，我家忽而遭了一场很大的变故，几乎什么也没有了；我寄住在一个亲戚家，有时还被称为乞食者。我于是决心回家，而我底父亲又生了重病，约有三年多，死去了。”^[33]此处也是只说父亲母亲，根本不提祖父。

而实际上，周家忽遭大变故的主角正是祖父，他的鲁莽举动使全家陷入了空前的窘境，但在鲁迅笔下却全都被隐去了。其实，周家经济状况开始走下坡路，是与祖父直接相关的。据周作人《知堂回想录》的记述，本家老辈口中曾流传着一个说法：当介孚公中进士，京报抵绍，在福彭桥分道急奔至新台门敲锣报喜之际，介孚公的母亲却放声大哭。别人问她为什么哭。她说：“拆家者，拆家者！”这是一句土话，意为这回要拆家败业了。后来，介孚公知县被参革，重谋起复，卖了田产捐官（内阁中书）纳妾，果然应了她的话^[34]。

鲁迅曾在一封谈及父亲的信里，淡淡地提到了祖父：“我的祖父是做官的，到父亲才穷下来……不过我很感谢我父亲的穷下来（他不会赚钱），使我因此明白了许多事情。”^[35]他留下的两份自传手稿，也主要是谈父母亲，对祖父只字未提。《〈二十四孝图〉》中有两段话：“我已经不但自己不敢再想做孝子，并且怕我父亲去做孝子了。家景正在坏下去，常听到父母愁柴米；祖母又老了，倘使我的父亲竟学了郭巨，那么，该埋的不正是我么？”“我从此总怕听到我的父母愁穷，怕看见我的白发的祖母……”^[36]除父母外，都写到了祖母，竟也未提祖父一个字。

而事实上，祖父的存在，对于鲁迅恰恰是举足轻重的。他降生时，祖父在北京得到消息，恰好一个张姓大官来访，于是给长孙取了小名阿张，本名樟寿，字豫山。少年鲁迅还曾依据祖父的字震生，自号为震孙^[37]。据周作人回忆，壬辰年除夕（1893年2月16日）曾祖母病逝，在京城做官的祖父回乡奔丧，从而酿成了两场“大风暴”^[38]。这两场风暴的首场，鲁迅是在场者；第二场他虽然缺席，但给他造成的影响和创伤，则恐怕是不可低估的。

第一场风暴发生在曾祖母“五七”这一天。到家还不到半个月的祖父，早晨“看见家里的人没有

早起，敬谨将事，当时父亲因为是吃洋烟的，或者也不能很早就起床，因此迁怒一切”，大发雷霆。“那天早上我还在祖母的大床上睡着，忽然觉得身体震动起来，那眠床咚咚敲得震天价响，赶紧睁眼来看，只见祖父一身素服，拼命的在捶打那床呢！他看见我已睡醒了，便转身出去，将右手大拇指的爪甲，放在嘴里咬的戛戛的响，喃喃咒骂着那一班‘速死豸’吧。”^[39]这种波及无辜孩子的粗暴行为，实在让小孩子都看不起，觉得不像是祖父所为。

祖父在家这半年常大发脾气，闹得鸡犬不宁，而到秋天他出了趟门，却又闯下塌天大祸。那年正值浙江举行乡试，祖父为参试的儿子凤仪，以及另外几家亲友的子弟，前往苏州向主考官行贿。不料东窗事发，被关进了杭州监狱，上谕批为“斩监候，秋后处决”^[40]。父亲的秀才功名被斥革，乡试资格也遭撤销。家里既要营救祖父，又要担负他坐牢的开销，经济上陷入了困境。鲁迅和周作人被送到乡下外婆家避难，分别寄住在大舅父和小舅父家，以免作为罪犯家属遭受株连。周作人因为年纪小，不曾感觉到什么；鲁迅却被称作“乞食者”，心灵因此受到了极大伤害^[41]。第二年冬，父亲又患了严重的肺病，为应付昂贵的医疗费，家里几十亩水田几乎卖光了，而两年后父亲还是不治身亡。祖父则关了八个年头才被释放。这第二场大风暴，加上父亲的病故，使周家彻底败落了下来。

自丁酉年（1897）正月，周作人到杭州陪侍坐监的祖父，为时一年半。鲁迅虽未像二弟那样去侍奉祖父，但曾于戊戌年（1898）正月赴杭州探望祖父和二弟，来回四天，其后又多次写信问候。祖父早年在京及后来在杭州狱中，皆曾写信寄书，具体指导孙辈阅读，如寄过一部《唐宋诗醇》，书中夹一字条“示樟寿诸孙”^[42]云。鲁迅在南京读书时，还抄写过祖父给子孙亲笔写的家训《恒训》。周作人以为这家训几乎全是白写，“因为大家没有记得一条，没有发生一点效用”^[43]。鲁迅丙申年（1896）十六岁时开始记日记，大约至赴日留学时中止，但这部分日记迄今未见，故无从了解其中可能表露的对于祖父的态度。

尽管如此，通过周作人的某些回忆文字，还是

能够发现鲁迅对祖父复杂情感的若干印记的。1912年5月鲁迅进京，入住绍兴会馆，周作人到京后也住在这里。会馆的长班姓齐，自称原籍绍兴，几代人世袭在此当长班，所以对会馆的掌故非常熟悉。当时他已将近六十岁，同治光绪年间绍兴的京官，他大概都知道，而对鲁迅祖父介孚公的事情似乎知道得更多。介孚公曾一度住在会馆里，蓄了妾以后就移居到会馆近旁去了。鲁迅初到会馆时，老长班亲口对他讲了好些老周大人的故事，家里有两位姨太太，如何打架，等等。鲁迅听了，心里很不好受，以后便不再找他来谈^[44]。祖父这些被作为谈资的旧事，必定使一向敏感而自尊的鲁迅心里产生出强烈的耻辱感。

鲁迅的祖父介孚公，谱名致福，后改福清。三十岁时中举，同治辛未年（1871）又考中进士，钦点翰林院庶吉士，三年散馆后，外放当了江西金溪知县。光绪五年（1879）回京，循例捐升内阁中书，是个俸禄不高的正七品官。他将后妻遗弃在家乡，也从不寄钱回家。鲁迅的祖母姓蒋，是父亲的继母、祖父的后妻。父亲的生母姓孙，在他三四岁时就亡故了。祖母没有儿子，只生了一个女儿，但出嫁后却因难产死去了。这对她是个巨大而沉重的打击。“她本是旧式妇女，抱着黑暗的人生观的，做了后母没有自己的儿子，这一个女儿才是一线的光明，现在完全的灭了。”^[45]此后她就在一家人中间孤独地生存着，景况十分凄惨。

周作人认为，造成祖母不幸生活的一大原因，即祖父对她的遗弃。作为“翰林太太”，她曾随同介孚公到知县衙门去上任，有过很风光的生活，但后来却不幸被抛弃在家。“介孚公做着京官，前后蓄妾好些人，末后带了回去，终年的咒骂欺凌她，真是不可忍受的。”^[46]

介孚公癸巳年（1893）春返乡奔丧时五十八岁，他带着十二岁的少子凤升，其生母章已早死，还有一个二十六岁姓潘的妾，和鲁迅、作人的小姑母同龄。辛丑年（1901）二月介孚公遇赦出狱后回家，凤升已改名文治，于丁酉年（1897）去南京进了水师学堂，介孚公身边只剩下潘姨太太一人。“她的为人说不出有什么好坏，虽然家里的风暴普通总归罪于她，这实在也给予祖母母亲以无限的苦

恼，所以大家的怨恨是无怪的。但是由我看来，以平常的妇女处在特殊的环境里，总会有这种情形，这是多妻的男子的责任，不能全怪被迫做妾的人，以一个普通的女人论，我觉得是并无特别可以非难的地方。”^[47]周作人这个看法还是比较公允的。然而，祖父依旧我行我素，对家人咬着指甲恶骂诅咒。鲁迅已于戊戌年（1898）离家，周作人也于辛丑年秋天往南京去，“留在家里的几个人在这四年中间真是够受的了”^[48]。从这句话可见出周作人对祖父的态度。

度过牢狱之灾的祖父，回家后仅消停了不到半个月，大风暴便又刮起来。他听信叔伯兄弟周子传（其妻即鲁迅《琐记》中那个阴险的衍太太）的谗言，接连怒骂吵闹。周作人回忆道：“祖父对于儿媳，不好当面斥骂，便借我来做个过渡。他叫我去教训，倒也不什么的疾言厉色，只是讲故事给我听，说某家子媳怎样不孝公婆，赌钱看戏，后来如何下场，流落成为乞丐，饥寒至死，或是遇见兵乱全家被难。这里明示暗喻，备极刻薄，说到愤极处，咬嚼指甲戛戛作响……至于对了祖母，则是毫不客气的破口大骂了，有一回听他说出了‘长毛嫂嫂’，还含糊的说了一句房帷隐语，那时见祖母哭了起来，说‘你这成什么话呢？’就走进她的卧房去了。我当初不很懂，后来知道蒋老太太的家曾经一度陷入太平军中，祖父所说的即是那事，自此以后，我对于说这样的话的祖父，便觉得毫无什么的威信了。”^[49]在《知堂回想录》中周作人明确表示，祖父的这些行为，“逼得我只好也逃往南京，寻找生路”^[50]。

而此前，鲁迅曾于闰三月初七致信祖父，说拟往南京投考水师学堂，祖父初九收到信，不待其准许，仅隔了两天，鲁迅即于十二日来杭州作别，赶赴南京去了，足见离家之心的坚决迫切，亦隐约可以看出他对祖父的态度。最能表明他对祖父情感态度的是，1919年底回乡搬家，在回答三弟建人烧不烧祖父日记的询问时，他说里边写大太太和姨太太之间吵架，没有多大意思，于是将祖父记了几十年的两大摞日记全部付之一炬^[51]。

周作人还说过，鲁迅对于故乡一向没有表示过深切的怀念，在小说散文上都是如此；而且他最反

感乡下的人士，如士大夫、师爷和钱店伙计^[52]。鲁迅在《琐记》中写道：“S城人的脸早经看熟，如此而已，连心肝也似乎有些了然。总得寻别一类人们去，去寻为S城人所诟病的人们，无论其为畜生或魔鬼。”^[53]此处所说的S城人，是否也囊括了自己的祖父，以及给他改名为树人的堂叔祖周庆蕃，还有另一堂叔祖周子传之类的士大夫呢？关于对故乡的情感，他甚至有过更为激烈的表达：“上自士大夫，下至台隶，居心卑险，不可施救，神赫斯怒，湮以洪水可也。”^[54]

鲁迅的父亲伯宜公吃鸦片烟并上了瘾，即为周子传夫妇劝诱的结果，而他自己又不会煮烟，须请他们代办，这就免不了被揩油。鲁迅曾在日记中记下他代表智兴房出席本家会议，商议具体事宜，而遭到长辈无理欺压的情形，并且毫不掩饰自己的愤怒。据周作人回忆，这位长辈即远房叔祖周兆蓝。而衍太太则不但不怀好意地给少年鲁迅看春画，而且还恶意教唆他窃取家中钱物出去花用，背后却又散布谣言诋毁他，“这使得他决心离开绍兴，跑到外边去”^[55]。家族中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物，以及发生在台门内的各种各样非常阴惨而离奇的故事，让鲁迅彻底看清了“世人的真面目”，促使他下决心“走异路，逃异地，去寻求别样的人们”^[56]。

周庆蕃光绪二年（1876）考中举人，以候补知县资格，担任江南水师学堂管轮堂监督，兼教汉文。他信奉三纲主义，以道家家居，每天早餐前要在静室里朗诵数遍《太上感应篇》，晚年回乡后露出了马脚。有一回因举动不谨，为老妈子所打，他的二儿媳从楼窗望见，大喊“打得好，打死这老昏虫！”^[57]周作人说过，鲁迅非常憎恶这些伪道学的长辈^[58]。他在《英译本〈短篇小说选集〉自序》里，说自己在作品里写了“上流社会的堕落”及“虚伪和腐败”^[59]，祖父和堂叔祖们的上述荒唐丑陋行为，恐怕是应该包含在其中的。鲁迅对于包括礼教和家族制度在内的旧世界的激烈拒绝，即是从他最熟悉的这些周家长辈男子们开始的。他还说自己“从旧垒中来，情形看得较为分明”^[60]，所以“憎恶这熟识的本阶级，毫不可惜它的溃灭”^[61]。这就已经是一种决绝的叛逆和反抗姿态，远远超越了“原罪意识”。

值得注意的是，鲁迅虽然从未在文章中具体写到祖父，却在小说《孤独者》里描摹了祖母的形象。从这种委婉含蓄的表达方式中，不难体会出鲁迅对于祖父的真实情感态度。这篇作品的主人公魏连受说，将自己裹在独头茧里面的丝，其实是来自祖母的，“我虽然没有分得她的血液，却也许会继承她的运命”^[62]。“孤独”是他与祖母的共同宿命。魏连受很小就失去了父母，由祖母抚养成人。而祖母是他父亲的继母，因而在家里备受压抑和歧视，曾经吃过许多苦。魏连受小时候觉得她总是冷冷的，无论怎样高兴地在她面前玩笑、叫她，也不能引起她的欢笑。父亲去世后，家里“几乎全靠她做针线过活了”^[63]，直到自己进学堂及毕业有了事做。但他却从略知世事起，便逐渐疏远了祖母。祖母郁郁寡欢的不幸的一生，使他深切感受到了人世间的平和悲凉。

在祖母的丧仪上，面对族长、近房、他祖母的母家的亲丁等人的联合摆布施压，魏连受始终没有落一滴泪，只是坐在草荐上，两眼在黑气里闪闪发光。而接近尾声时，“忽然，他流下泪来了，接着就失声，立刻又变成长嚎，像一匹受伤的狼，当深夜在旷野中嗥叫，惨伤里夹杂着愤怒和悲哀”^[64]。这愤怒和悲哀，恐怕是由于此刻他想起了祖母的惨痛的人生悲剧，于是将“她的一生缩在眼前”^[65]。他那惊天动地的大号恸，哭的既是祖母，也是普天下像祖母那样不幸的人们。他觉得像祖母“这样的人还很多哩”，“这些人们，就使我要痛哭”^[66]。

在说到鲁迅如何把有根据的史实变为小说化的叙事时，周作人曾谈及歌德的自叙传《诗与真实》，认为这题目说得正好，“表明里边含有这两类性质的东西。两者截然分开的固然也有，但大半或者是混合在一起，即是事实而有点诗化了”^[67]。征诸鲁迅的文学创作，情形似乎也大致如此。

写魏连受祖母丧仪的第一章，据周作人说完全是鲁迅自己的事情，事后母亲曾和他提起过，说这些都是事实^[68]。魏连受说这位祖母是他父亲的继母，而他的生母在他三岁时就死去了。虽然小时候正月间抱着他的女工，指着墙上悬挂的祖像中的一幅像说“这是你自己的祖母”^[69]，但他还是爱着家

里终日坐在窗下，慢慢地做针线的祖母。可到后来自己却逐渐疏远她了，因为已经知道她不是父亲的生母。鲁迅这样叙写，主要是为了表达魏连受对于祖母深怀的内疚之感，同时也对应着自己与祖母的关系的基本事实，是他内心真挚情感的深沉抒发。

至于写到父亲死后，“我们几乎全靠她做针线过活了……直到我进学堂”^[70]，这显然是鲁迅传记资料中所未见的，恐怕是近乎“诗”的成分了。鲁迅这样叙述的主要目的，大概只是为了强化魏连受亦即他本人的对于祖母的愧疚之情吧。

在小说里，照管他、爱护他、供养他上学的祖母去世以后，魏连受写信给申飞说：“愿意我好好地活下去的已经没有了，再也没有谁痛心”，于是他开始实施自我毁灭式的复仇，向这个让他“活不下去”^[71]的黑暗社会，也向那些“先前竭力欺凌”祖母，但在丧仪上“也哭，至少是脸上很惨然”^[72]的人们复仇。可以想象，当鲁迅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大概是无论如何也不会不想到给祖母一生直接造成不幸和苦痛的祖父的吧。

据周作人的回忆，光绪甲辰年（1904）祖父以六十八岁去世时，潘姨太太才三十六七岁，按道理说本应该放她出去，但家里却并未这样做。直到后来她有点不安于室，宣统元年（1909）十二月，祖母才让她永远离开了周家。

三

周作人还曾追记过一桩与此相关而让他难以释怀的往事。介孚公有一个女儿，是先室孙老太太所生，蒋老太太是她的继母。由于介孚公相攸过苛，高不成低不就，以致延误了婚期，只好嫁给吴融村马家做了填房。前室留下一个儿子；她生了一个女儿，叫珠姑，后来自己不幸落水而死。可能由于前子和亲生女儿的差别，自她死后，珠姑就被兄嫂压迫得无路可走，便随乳母出奔，给一个茶食店伙做了妾。1912年秋，曾有一个老太婆带了两斤月饼突然来访，开门见山说她是珠姑的使者，因想念外婆家，特差她来探望，希望能让她回来走动。珠姑大概感觉处境有点不安，想从外婆家寻求些保护，不料竟遭到了拒绝。母亲将此事与大家商量，结果

都不赞成，所以就婉词拒绝了。周作人说，“我家自昔有妾祸，潘姨刚才于两年前出去，先母的反感固亦难怪，但我们也是摆起道学家的面孔来，主张拒绝，乃是不应该的，正是俞理初的所谓‘虐无告’也。回想起这件事，感到绝大的苦痛，不但觉得对不起大姑母，而且平常高谈阔论的反对礼教也都是些废话”^[73]。他忆叙此事时，心情是颇为痛切沉重的。后来，珠姑受到大妇的凌辱不说，而且又被卖入娼寮，最后音信杳然，竟不知所终。

这一年2月中旬，鲁迅离家赴南京任临时政府教育部部员，5月初又随部北上。尽管他此时远离了故乡，但周作人埋在心中的这段“哀史”^[74]，日后见到大哥，恐怕不可能不详细讲给他。鲁迅听到此事以后，其心灵的震荡和痛苦程度可想而知。具有高超的洞悉人心本领的鲁迅，也经常对自己的内心世界进行观照和省察。对他而言，二弟讲述的这一悲惨的家庭旧事，注定会在他的心里激起极难平复的波澜，从而成为他个人的刻骨铭心的精神事件。也许，我们并不完全清楚鲁迅在夜阑人静时分，独对内心黑暗之影，到底经历了怎样的省思，或许，我们也无法具体真切地描述鲁迅究竟都经受了哪些“创痛酷烈”的灵魂挣扎和拷问；然而，这件被周作人称为“家族哀史”的往事，对他的思想、心理及日后的文学创作发生的影响，恐怕是既深且巨的。

大概还可以悬揣推测的是，《狂人日记》第十一节的那些文字：“妹子是被大哥吃了……母亲想也知道”，虽然“母亲哭个不住”，但“也没有说不行”^[75]，以及第十二节中“我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我……难见真的人”^[76]，便是这段痛史的一种小说化的深刻有力的艺术表达。这些暴露“自己的血肉”的诗化的语言表述，无疑来自鲁迅灵魂的最渊深、最幽暗之处，所传达出的，正是他发自内心的极为沉重深挚的疾责和无比强烈的痛楚。

四围是广大的空虚，还有死的寂静。死于无爱的人们的眼前的黑暗，我仿佛一看见，还听得一切苦闷和绝望的挣扎的声音。^[77]

竹内好以为，就是为了倾吐这些话，鲁迅才写《伤逝》的^[78]。倘若将这些文字，移用来作为鲁迅

对于祖母蒋太君的不幸遭遇及大姑母女儿珠姑的悲苦命运的哀悯和沉痛的情感抒发，大概也是极为契合的吧。

与这段文字存在着深切关联的，或许是在《随感录四十》和《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里，鲁迅曾写下的另外两段体现他崇高道德精神境界的话语：“我们既然自觉着人类的道德，良心上不肯犯他们少的老的罪，又不能责备异性，也只好陪着做一世牺牲，完结了四千年的旧账”^[79]；“自己背负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80]。这些感人至深、令人动容的语言所呈现出的，正是鲁迅作为一个伟大的现代知识分子和文学家的道德理想与精神风貌。

生长在一个聚族而居的士大夫家庭中的鲁迅，耳闻目睹了整个家族在衰败过程中上演的种种丑恶堕落的人性图景，如同周作人在《鲁迅的故家》等著作中所写到的那样。正因如此，他在赴日留学初期，即与许寿裳一起探讨“怎样才是理想的人性”“中国国民性中最缺乏的是什么”“它的病根何在”等问题，最后得出了民族性中最缺乏“诚与爱”的共识^[81]。走上文学道路之后，鲁迅则根据以往在故家的生活阅历和见闻，化“真”为“诗”，塑造出了狂人、魏连殳等觉醒者、叛逆者与复仇者的别具异彩的艺术形象。

毫不妥协地反叛旧传统，愤怒地控诉“吃人”的罪恶，无情地“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的鲁迅，同时又自觉地背负起家族和礼教、传统与历史的罪孽及黑暗，所以，其作品所表现出的情感态度，不但异常激烈，而且格外沉痛。通过塑造怀着深重的耻辱感和罪恶感的先觉者，鲁迅以他惊人的天才创造力，抒写出了一种将自己的“血肉”和“骨骼”融为一体、私人性和公共性息息相通的伟大文学。

在这个意义上，鲁迅的文学，就是他个人的心灵史。

[1][34][38][39][44][47][49][50][73][74] 周作人：《知堂回想录》，第314页，第9页，第12页，第12—13页，第292—293页，第607页，第63—64页，第35页，第612—613页，第610页，牛津大学出版社

2019年版。

[2][12][19][20][31][56]鲁迅:《〈呐喊〉自序》,《鲁迅全集》第1卷,第439—440页,第440—441页,第439页,第440页,第441页,第437页,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

[3][5][6][15][16][17][18]鲁迅:《摩罗诗力说》,《鲁迅全集》第1卷,第102页,第68页,第68页,第102页,第70页,第75页,第71页。

[4]木山英雄:《〈野草〉主体构建的逻辑及其方法》,《文学复古与文学革命》,赵京华编译,第4页,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7][9][10][24][27][29][78]竹内好:《鲁迅》,《近代的超克》,孙歌编,李冬木等译,第43页,第45—46页,第57—58页,第39页,第46页,第99—100页,第30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年版。

[8]丸尾常喜:《关于出发当中的“耻辱”(“羞耻”)契机》,转引自伊藤虎丸《鲁迅与终末论》,李冬木译,第325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年版。

[11][79]鲁迅:《随感录四十》,《鲁迅全集》第1卷,第338页,第338页。

[13]《师大月刊》第30期(1936年10月),转引自《周作人年谱》,张菊香、张铁荣编,第124—125页,天津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14][21][23][25][26][75][76]鲁迅:《狂人日记》,《鲁迅全集》第1卷,第447页、第455页,第454页,第454页,第454页,第454页,第454页。

[22]王富仁:《〈狂人日记〉细读》,《历史的沉思》,第105—106页,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

[28][60]鲁迅:《写在〈坟〉后面》,《鲁迅全集》第1卷,第300页,第302页。

[30]鲁迅:《野草·墓碣文》,《鲁迅全集》第2卷,第207页。

[32]鲁迅:《〈自选集〉自序》,《鲁迅全集》第4卷,第469页。

[33]鲁迅:《俄文译本〈阿Q正传〉著者自叙传略》,《鲁迅全集》第7卷,第84—85页。

[35]鲁迅:1935年8月24日致萧军,《鲁迅全集》第13卷,

第528页。

[36]鲁迅:《朝花夕拾·〈二十四孝图〉》,《鲁迅全集》第2卷,第263页。

[37][40][42]《鲁迅年谱》第1卷,鲁迅博物馆鲁迅研究室编,第5页,第30—31页,第1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41][55]周启明:《鲁迅的青年时代》,第18页,第35页,中国青年出版社1957年版。

[43][45][48][57][58]周遐寿:《鲁迅的故家》,第82页,第57页,第43页,第76页,第98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46][52][67][68]周遐寿:《鲁迅小说中的人物》,第121页,第109页,第35页,第118—119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51]《鲁迅故家的败落》,周建人口述、周晔编写,第11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53]鲁迅:《朝花夕拾·琐记》,《鲁迅全集》第2卷,第303页。

[54]鲁迅:《1911年1月2日致许寿裳》,《鲁迅全集》第11卷,第341页。

[59]鲁迅:《英译本〈短篇小说选集〉自序》,《鲁迅全集》第7卷,第411页。

[61]鲁迅:《〈二心集〉序言》,《鲁迅全集》第4卷,第195页。

[62][63][64][65][66][69][70][71][72]鲁迅:《孤独者》,《鲁迅全集》第2卷,第98页,第60页,第90—91页,第100页,第100页,第99页,第99页,第103页,第100页。

[77]鲁迅:《伤逝》,《鲁迅全集》第2卷,第131页。

[80]鲁迅:《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鲁迅全集》第1卷,第135页。

[81]许寿裳:《回忆鲁迅》,《我所认识的鲁迅》,第9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作者单位:西安翻译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

责任编辑:高华鑫